附件2

起草说明

为落实国家、省、市关于机器人产业发展的战略部署，促进南山区机器人产业高质量发展，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增强发展新动能，根据《“机器人+”应用行动实施方案》《人形机器人创新发展指导意见》《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发展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和培育发展未来产业的意见》《关于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进一步推进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和未来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方案》《深圳市关于推动高端装备产业集群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等文件，我局起草了《南山区促进机器人产业发展的若干措施（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若干措施”）。现将编制情况说明如下：

一、起草背景

机器人被誉为“制造业皇冠顶端的明珠”，其研发、制造、应用是衡量一个国家科技创新和高端制造业水平的重要标志。机器人产业前景广阔、市场潜力巨大，从工业制造到医疗健康，从教育娱乐到智慧城市，机器人正以前所未有的广度和深度融入人类的生产生活。

机器人产业是深圳“20+8”产业集群中重点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也是南山区重点发展的战略性集群之一。南山区机器人产业已具备良好发展基础，创新能力稳步提升，产业竞争能力稳步增强，但仍面临着关键技术缺失、应用推广存在困难、产业生态不健全等问题。

通过制定机器人专项扶持措施，集中资源加大产业支持力度，对于加速产业集群培育，加快优质企业集聚，进一步完善产业生态建设，实现产业集群高质量发展有重大意义。

二、起草过程

根据区政府工作部署，区工信局对《若干措施》启动了专题研究工作。一是全面梳理了我区机器人产业发展情况和政策，对比了其他地区政策，总结了现行政策中存在的不足。二是通过企业座谈、专家座谈等形式深入了解了我区机器人产业发展的迫切需求及面临的主要问题。三是根据南山区的实际情况，系统梳理了产业发展需要重点支持的环节，为《若干措施》编制提供了依据。在此基础上，区工信局起草形成了《若干措施》初稿。

三、主要内容

《若干措施》共分为六章，包括总则、促进产业持续创新、加快行业推广应用、优化产业发展生态、推动产业集聚发展、附则，主要内容如下：

第一章：总则。阐述本措施的有关背景，责任单位，适用范围。

第二章：促进产业持续创新。包括提升关键技术攻关能力、支持重点平台建设、加快标准体系建设、支持开发和应用具身智能“大脑”等四个方面。

第三章：加快行业推广应用。包括推动创新产品推广应用、深入打造智能机器人应用场景、支持企业拓展国际市场等3个方面。

第四章：优化产业发展生态。包括加快人才引进培育、促进行业交流展示、推动机器人企业创业孵化、建立常态化服务机制等4个方面。

第五章：推动产业集聚发展。包括建设特色园区、实施租金优惠等2个方面。

第六章：附则。阐述本措施的其他相关事项。